

2023 年度资源县公安局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预算基本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6405.83 万元，比上年 6220.5 万元增加 285.33 万元，增长 4.87%。2023 年支出预算 6405.83 万元，比上年 6220.5 万元增加 285.33 万元，增长 4.87%，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3622.61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 2783.22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为推动引导我局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特成立资源县公安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资源县公安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根据资源县公安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要求，设立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绩效管理工作具体事务，明确工作职责，安排专职人员负责，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具体办法和操作细则；推进项目库建设和项目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项目资金管理制度。2023 年资源县公安局预算自评项目支出 53 条、自评数量 53 条，项目预算总计 4657.81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实现全覆盖面。从评价情况看，到达了预期绩效目标。

三、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局相关单位严格执行财务制度，财政资金专款专用，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局纳入预算绩效监控的项目阶段性完成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相关指标基本正常

合理，由于延用历史指标较多，与实际预期目标存在一定的偏差；项目预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性以及满意度指标基本达到阶段性预期目标；项目需求的条件和环境未发生实质性变化。

（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资源县公安局 2023 年度对 53 个项目开展了自评，结果如下：

1、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38 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8 万元，执行数为 183.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77%。主要产出和成效：2023 年，支持办案数量 456 件，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的环境，提高了群众满意度；

2、反诈业务辅助工具技术服务和新浪舆情通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反诈业务辅助工具技术服务和新浪舆情通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 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 万元，执行数为 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主要产出和成效：采购金之盾、云镜项目，提升了全县社会治安水平及打击反诈电信诈骗的力度。

3、关于政府购买服务(辅警)工资、保险、春节慰问、单位部分住房公积金和工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政府购买服务(辅警)工资、保险、春节慰问、单位部分住房公积金和工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68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87.52万元，执行数为1387.31万元，完成预算的99.98%。主要产出和成效：发放工资和社保299人，解决了警力不足，提高了公安工作的影响力。

4、关于下达2021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装备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下达2021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装备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3.68万元，执行数为53.6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成效：支持部门25个，采购设备60套，提高装备配备标准。

5、桂财政法【2022】3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和自治区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装备经费)(中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桂财政法【2022】3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和自治区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装备经费)(中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1.65分，自评二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9万元，执行数为30.84万元，完成预算的18.25%。主要产出和成效：采购设备60套，提高装备配备标准。

6、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

班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91 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9.5 万元，执行数为 115.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13%。主要产出和成效：发放民警发放法定工作之外加班补贴 152 人，提高民警工作积极性及满意度。

7、驻村工作队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驻村工作队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86 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63 万元，执行数为 6.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59%。主要产出和成效：保障乡村振兴驻村工作队员 2 人，提升了乡村振兴工作帮扶工作水平及能力。

8、首次申领身份证、新办企业首次制作印章(以当年实际开支为准)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首次申领身份证、新办企业首次制作印章(以当年实际开支为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16 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63 万元，执行数为 11.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59%。主要产出和成效：完成新办企业印章数量 200 枚，为企业办实事提供了便利，办理首次申领身份证 1000 张，为民办实事。

9、辅警增加薪酬保障(常务会议纪要十七届第 47 期)2 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辅警增加薪酬保障(常务会议纪要十七届第 47 期)2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68 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2.73 万元，执行

数为 183.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58%。主要产出和成效：发放工资和社保 299 人，解决了警力不足，提高了公安工作的影响力。

10、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森林公安工作因素)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森林公安工作因素)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6.28 分，自评二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 万元，执行数为 7.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3.62%。主要产出和成效：打击生态环境类案件 30 件，提升了生态环境保护的知晓率。

11、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1.94 分，自评二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2.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9.7%。主要产出和成效：为贫困户解决实际困难，提升了乡村振兴工作的知晓度。

12、电信诈骗、扫黑除恶、鉴定费、精神病人和传染病人特殊病房治疗费及嫌疑人入所体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电信诈骗、扫黑除恶、鉴定费、精神病人和传染病人特殊病房治疗费及嫌疑人入所体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2 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1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主

要产出和成效：打击电信诈骗 50 起，扫黑除恶 30 起等，各类刑事案件发案有所下降。

13、禁毒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禁毒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75 万元，执行数为 16.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成效：吸毒人员及发案率下降，有效提高了吸毒人员的管控率。

14、看守所、拘留所给养费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看守所、拘留所给养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7.58 分，自评二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6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5%。主要产出和成效：看守所、拘留所关押人员月平均 70 人，保障了在押人员的伙食等。

15、死亡抚恤金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死亡抚恤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015 万元，执行数为 0.0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成效：发放一人，及时发放到位。

16、关于资源县党校集中隔离点工作经费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资源县党校集中隔离点工作经费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9.88 分，自评二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42 万元，执行数为 4.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成效：支持了看守警力 36 人

的伙食费，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保障监区的安全。

17、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及体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及体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4.93万元，执行数为74.9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成效：发放民警发放法定工作之外加班补贴161人，提高民警工作积极性及满意度。

18、关于下达2022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大案要案等补助资金的通知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下达2022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大案要案等补助资金的通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万元，执行数为14万元，完成预算的14%。主要产出和成效：支持各类刑事案件3起，抓获嫌疑人10人，扩大了打击刑事案件的影响力。

19、关于解决马宽武重复信访事件经费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解决马宽武重复信访事件经费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4万元，执行数为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成效：司法救助1人，化解了社会矛盾。

20、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反恐工作因素)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广西壮族自治区财

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反恐工作因素)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4.5 分, 自评二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74 万元, 执行数为 6.81 万元, 完成预算的 49.57%。主要产出和成效: 支持反恐案件数量 5 件, 提高国家安全保卫的影响力。

21、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和自治区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疫情防控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总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和自治区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疫情防控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95 分, 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42 万元, 执行数为 10.42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成效: 采购防护物质 3 批, 开展消杀工作 4 次, 实现疫情防控零感染。

22、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自治区森林公安补助资金的通知(业务装备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总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自治区森林公安补助资金的通知(业务装备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 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 执行数为 8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成效: 采购禁毒设备 8 台, 提升了禁毒工作的影响力。

23、关于拨付生态环境保护大队、中队及“一村一辅警”装备经费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总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

标，关于拨付生态环境保护大队、中队及“一村一辅警”装备经费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4.51分，自评二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36.44万元，执行数为77.46万元，完成预算的32.76%。主要产出和成效：采购办公桌椅20套，单警装备和执法记录仪各114套，警务通服务74个等，提高了辅警的装备配备，更好的履行职责。

24、关于拨付技术控网(天网二期工程)项目建设经费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拨付技术控网(天网二期工程)项目建设经费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25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125万元，完成预算的62.5%。主要产出和成效：提升天网覆盖面。

25、武警中队包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武警中队包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09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4万元，执行数为49.1万元，完成预算的90.88%。主要产出和成效：营房基础设施维修5次，设备采购10台，更好的开展看守所看押水平。

26、桂财政法【2021】7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第二批)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桂财政法【2021】7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

察转移支付资金(第二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64万元,执行数为16.6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成效:办理刑事案件数量364起,打击毒品案件20起,电信诈骗30起等,提升了社会治安的稳定。

27、桂财政法【2021】45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公安补助经费的通知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桂财政法【2021】45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公安补助经费的通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39万元,执行数为7.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成效:支持办案数量10起,采购装备1件,提升了生态环境保护的影响力。

28、关于拨付辅警御寒制式服装经费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拨付辅警御寒制式服装经费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28万元,执行数为17.2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成效:采购辅警执法御寒制式免疫、棉鞋259套,提升了辅警执法的形象及影响力。

29、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因素)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广西壮族自治区

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扫黑除恶斗争因素)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63 分, 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 万元, 执行数为 1.69 万元, 完成预算的 6.3%。主要产出和成效: 支持 25 个部门, 采购装备 20 套, 改善了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

30、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和自治区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装备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总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和自治区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装备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65 分, 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6.98 万元, 执行数为 75.63 万元, 完成预算的 36.54%。主要产出和成效: 支持 25 个部门, 采购装备 88 套, 改善了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

31、2021 年资源县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队员驻村工作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总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2021 年资源县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队员驻村工作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 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3 万元, 执行数为 2.93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成效: 保障乡村振兴工作第一书记、工作队员 3 人, 提升了乡村振兴工作帮扶工作水平及能力。

32、关于拨付技术控网(天网二期工程)项目建设经费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总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关于拨

付技术控网(天网二期工程)项目建设经费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成效:提升天网覆盖面。

33、公安业务工作经费非税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公安业务工作经费非税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55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1.9万元,执行数为69.34万元,完成预算的75.45%。主要产出和成效:支持12个部门,办案487起,化解社会矛盾,为经济社会提供良好环境。

34、关于解决资源县丹霞温泉隔离点工作经费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解决资源县丹霞温泉隔离点工作经费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6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9万元,执行数为1.6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成效:支持了看守警力50人的伙食费,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保障监区的安全。

35、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41分,自评一等。项

目全年预算数为 30.94 万元，执行数为 22.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14%。主要产出和成效：支持 25 个部门，办案 100 件，提升了社会治安秩序，群众满意度。

36、关于拨付资源县打击采矿采砂专项行动经费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拨付资源县打击采矿采砂专项行动经费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 万元，执行数为 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成效：非法采砂采矿案件鉴定 5 起，打击采砂采矿的犯罪力度，提高影响力。

37、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和自治区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重大安保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和自治区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重大安保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61 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61 万元，执行数为 4.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成效：重点人口管控达 90%，完成安保任务 2 个，提升了群体性事件的成功处置率。

38、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和自治区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和自治区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72 分，自评一等。项

目全年预算数为 176.34 万元，执行数为 136.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22%。主要产出和成效：支持 25 个部门，办案 487 起，化解社会矛盾，为经济社会提供良好环境。

39、国家机关单位离退休人员死亡遗属生活困难补助(李祥秀)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国家机关单位离退休人员死亡遗属生活困难补助(李祥秀)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81 万元，执行数为 0.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成效：国家机关单位离退休人员死亡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1 人，保障抚恤对象的经济生活水平。

40、中峰派出所改造和房屋租金、天网工程、执法办案中心项目、派出所小食堂建设及整体搬迁主体工程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中峰派出所改造和房屋租金、天网工程、执法办案中心项目、派出所小食堂建设及整体搬迁主体工程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87 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 万元，执行数为 22.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66%。主要产出和成效：租赁办公场所 1 个，提升了枫桥式派出所的知晓度及影响力。

41、武警中队图书馆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武警中队图书馆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7 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9.74 万元，执行数为 79.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05%。

主要产出和成效：武警中队图书馆装修工程 1 个，装备采购 10 个，提高武警战士文化水平。

42、扫黑除恶、反电诈、禁毒宣传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扫黑除恶、反电诈、禁毒宣传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31 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08%。主要产出和成效：开展扫黑除恶、电信诈骗、禁毒宣传各 2 次，提高了扫黑除恶、反电诈、禁毒工作的知晓率。

43、关于拨付中峰派出所搬迁装饰工程尾款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拨付中峰派出所搬迁装饰工程尾款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主要产出和成效：改善办公环境，创枫桥式派出所。

44、资源县公安局 2023 年粤桂培训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资源县公安局 2023 年粤桂培训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成效：加强基层社会治理，提升乡村地区的治安防范能力，更好服务于乡村振兴战略。

45、政府统一聘用人员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政府统一聘用人员工作经费项目绩

效自评得分为 91.81 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88 万元，执行数为 3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6%。主要产出和成效：保障辅警队伍相对稳定。

46、事业单位公务交通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事业单位公务交通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67 万元，执行数为 0.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成效：落实一人事业单位公务交通补贴，及时发放到位。

47、关于落实易地交流干部和挂职干部交通费用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落实易地交流干部和挂职干部交通费用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8 万元，执行数为 0.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主要产出和成效：落实两人易地交流干部和挂职干部交通费用，及时发放到位。

48、关于举办 2023“行源至胜”半程马拉松资源站赛事经费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举办 2023“行源至胜”半程马拉松资源站赛事经费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65 万元，执行数为 5.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成效：安保保障 300 人，安保任务圆满完成。

49、关于拨付武警中队执勤设施升级改造及更换营房门窗经费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

标，关于拨付武警中队执勤设施升级改造及更换营房门窗经费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6.92 分，自评二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9.5 万元，执行数为 17.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9.18%。主要产出和成效：改善武警营房环境，提升执勤装备配备。

50、关于解决举办 2023 年中国漂流联赛总决赛暨全国漂流青少年 U 系列比赛经费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解决举办 2023 年中国漂流联赛总决赛暨全国漂流青少年 U 系列比赛经费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成效：安保保障 300 人，安保任务圆满完成。

51、桂财政法【2022】3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和自治区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装备经费)(自治区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桂财政法【2022】3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和自治区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装备经费)(自治区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26 分，自评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7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52.63%。主要产出和成效：采购装备 50 套，提高装备配备标准。

52、(桂财政法【2022】3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

中央和自治区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办案(业务)经费)(中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桂财政法【2022】3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和自治区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办案(业务)经费)(中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3.32分，自评二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18万元，执行数为132.25万元，完成预算的41.59%。主要产出和成效：保障部门数25个，提高破案率，改善社会治安环境。

53、桂财政法【2022】38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公安补助经费的通知(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总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桂财政法【2022】38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公安补助经费的通知(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2.16分，自评二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14万元，执行数为2.91万元，完成预算的35.87%。主要产出和成效：督查森林防火、巡护50次，改善全县生态文明建设。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通过自查，资源县公安局未偏离绩效目标。

一是认真、完整申报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应当经过实际调查和科学论证后，确定申报项目；目标要细化、量化并做到合理可行。

二是完善资金管理辦法。针对实际情况，制定资金管理

办法，明确资金的收支使用规范和支付流程。

三是完善管理制度。根据实际情况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和操作流程，规定放开监控功能等的使用条件和权限；合理规划考核评分等级和各级次费用支付额度，不流于形式。

四是通过资金的合理运用，维护社会治安稳定、打击违法犯罪、服务群众、保障发展，全力推进各项公安工作，努力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进一步掌握了县局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了项目资金管理经验，发现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为下一年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强财政支出的规范化管理、健全和完善支出项目和资金管理辦法、完善预算编制、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工作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同时，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下一年度合理安排专项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和因素。

（三）自评结果拟公开情况。

通过广西桂林资源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对2023年项目支出（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有关内容向社会公布。

